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32,506,51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.7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2.85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5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- 1、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 年 5 月 7 日
- 2、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 年 5 月 8 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3年5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5月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235	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
2	00*****355	杨海洲
3	00*****527	赵友永
4	00*****044	张志强
5	01*****775	谢远成
6	00*****469	张招兴
7	00*****479	林德明
8	01*****385	陈朝晖
9	00*****939	林杭
10	01*****999	梁安平
11	01*****510	喻斌
12	00*****353	陈汉荣
13	00*****520	尹宏
14	00*****083	张路明
15	01*****198	宋旭东
16	01*****314	蒋振东
17	01*****849	田震华
18	01*****298	周琼华
19	00*****469	黄秀华
20	00*****927	朱延军
21	01*****399	张轶
22	01*****686	陈伶俐
23	00*****475	於凝
24	00*****122	张宗贵
25	01*****206	白云
26	00*****649	茹国庆
27	01*****839	杨永明

28	00*****047	田云毅
29	01*****584	陈杰波
30	01*****590	黄敦鹏
31	01*****568	张红英
32	01*****563	陈春田
33	01*****960	文莉霞
34	01*****012	陈华生
35	00*****477	汤诚忱
36	01*****658	王俊
37	01*****568	陈文琼
38	00*****521	谭伟明
39	00*****791	吕晖
40	00*****302	祝立新
41	01*****394	吴克平
42	00*****808	郭虹
43	00*****472	沈万芳
44	01*****346	符保文
45	01*****628	余青松
46	01*****502	吴树勋
47	01*****769	潘文明
48	01*****210	马清

五、咨询办法

咨询部门：公司证券部

咨询联系人：谭伟明、王天霞

咨询电话：020-38699138

传真电话：020-38698028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 年 4 月 26 日